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發展戰略」。

###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編纂]是每股[編纂][編纂]港幣（即本文件所述的[編纂]範圍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所有[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和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我們將獲得[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幣。

如[編纂]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是每股[編纂][編纂]港幣（即本文件所述的[編纂]範圍中位數），我們將獲得額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港幣。

如[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幣（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上限），我們將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i)約[編纂]港幣（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和(ii)約[編纂]港幣（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

如[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幣（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下限），我們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i)約[編纂]港幣（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和(ii)約[編纂]港幣（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

假設[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幣（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擬使用[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編纂]港幣作下列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進一步升級綜合分銷平台及優化渠道組合，包括：
  - 約[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透過進一步發展技術平台擴大線上業務範圍；
  - 約[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將超市內的若干現有直營專櫃升級為出售多種健康食品、保健品及健康零食的食補集合店；
  - 約[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進一步增加直營專櫃數目，包括裝修、採購設備及其他費用相關開支；及
  - 約[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擴展至多個高頻率的「即時」消費渠道（例如便利店），並於該等渠道引入現有及/或新產品，以觸及更多消費者。

---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幣擬用於在廣東省廣州市興建南沙生產基地，並為此規劃加工設施採購機器和設備。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生產設施」；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幣擬用於審慎地進行收購以及進一步發展戰略合作夥伴。我們計劃透過選擇性收購優質原材料供貨商或與其合作，保障供應及確保關鍵原材料的質量，從而進一步加強我們對生產價值鏈的控制並深化我們的垂直整合。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發展戰略—尋求適合的戰略收購和商業良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物色或承諾任何收購目標；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幣擬用於推廣我們的品牌並實施營銷策略，其中約(i)[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透過傳統媒體渠道進行宣傳及推廣；及(ii)[編纂]百萬港幣將用於透過網上影片串流網站、手機應用程式及其他新媒體推廣我們的產品；及
- 餘款約[編纂]百萬港幣，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擬用於撥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如所定[編纂]高於或低於估計[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水平，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將按比例予以調整。

我們估計，[編纂]將收到來自出售[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幣）（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約[編纂]百萬港幣。我們不會收取來自[編纂]的任何所得款項。

如所得款項淨額並非即時用於上述用途，且在適用的法律法規容許的情況下，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短期活期存款和／或貨幣市場工具。如上述建議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變動，或如任何所得款項將用作一般企業用途，我們將會作出適當公佈。